



责编 罗慧怡 美编 陈浩阳
组版 邓湘玉 校对 韩 啸

光明作家李凤琳散文集《烟火》出版 一片冰心 满纸真情

编者按

光明作家李凤琳的散文集《烟火》是四川文艺出版社“光明文丛”的一种。这部散文集是作者从长达十年的创作生涯中精心选出的散文代表作。全书共分三辑。作者以女性特有的细致和文笔描写了生活的方方面面和光明区的十年变化。从这部散文集中，每个光明的读者或许都能看到自己的生活和影子，由衷生发对生活的热爱。

一半人间烟火，一半明月清风

彭毅

阅读李凤琳的文字，不得不提及她的工作。她就职于光明区一家残疾人服务中心，是志愿者也是作家，20多年来以“铁肩担道义，妙手著文章”的情怀扎根于光明。徜徉在《烟火》的国度里，朴实丰盈的素材，从容自然的语调，人间烟火与明月清风并存，掩卷沉思，似品佳茗，淡雅回甘。

散文集《烟火》收录的作品较广，涵盖了《那年明月》《时光里的明媚》《与书为伴》，共三辑。以作者在深圳三十多年的生活为核心，把对深圳，特别是光明的所见、所闻、所感融入字里行间。李凤琳非常善于观察和思考，她将这方热土之上的历史、人文、民俗、风景、事物等内容都收入自己的视野，与山水对话，邀天地谈心，和草木交流，见万物而容万物。如白花洞、虹桥、公明广场牌坊、趟梳门和红花山等景点；如千层底、虎头枕等耳熟能详的旧物件；以及读傅雷、梅里美的文学作品的读书笔记。在作者的笔下，万物可爱。虽为朴实无华的语言，却克服了惯性的临摹与记录，倾心抒写，丝丝缕缕绽放着人性的光芒，所以呈现出来的作品，深情款款，意境深远，思想辽阔。

塞万提斯曾说“笔乃心灵之舌”，在李凤琳的文字中，我能领会到这样的笔触。如《白花洞、虹桥和麒麟舞》一文中，有一段关于在“白花洞革命烈士纪念碑”前缅怀和献花的描写。“大家神情肃穆，周围显得格外宁静……她的每一字每一句都如此沉重，落在我们心里似有千钧……仍然是轻轻地地上前，又轻轻地退下，恐惊醒了沉睡中休憩的英灵……我们默默转身，乘车离开了白花洞，每颗心依旧澎湃不息。”面对盛大而又深沉的场面，作者并没有大肆渲染或喊口号，而是以“此时无声胜有声”的方式白描。形神兼具的描写，娓娓道来的情愫，在文学性和同理心的双重加持下，我读到了作者的心声，亦引起了强烈的共鸣。李凤琳亦深谙“文以意为主”之道，在这些生动形象的画面下，蕴藏着丰富的思想，作品的层次感、纵深感 and 厚重感不言而喻。

《三月，邂逅一树繁花》一文，主要叙述的是作者在上班途中邂逅一株木棉花的小事，和由此情此景引发的顿悟和感触。作者寄情于木棉花，兴奋而又含蓄地宣泄着自己的情感，近乎禅意的书写。体现出了作者对花草树木的依恋和对自然生态的冷静观察，于无形中生动呈现了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画卷，从而领悟到生命的真谛。

在《那年明月》一辑中，作者用饱蘸故土情怀的笔墨，以或写景、或叙事、或抒情的笔调刻画了潇湘大地的风土人情，满腔热忱地表达了对家乡景、父母恩和老物件的眷恋和热爱。文中对洞庭湖风光的描写，气场宏大，辞采华茂。作者用饱含张力的文字，立体调动感官神经，把文字意象演绎成景物，颇具“思接千载，视通万里”的气势，引领读者去填补想象的空间，沉浸在书香墨香中，令人陶醉。

《烟火》由一个个生活片段构成，既有都市风情又有故园情怀，隐含着鲜明的时代特征，极具文学感染力。李凤琳的笔触游刃于故乡与深圳之间，乡土文化和都市人文对她的双层滋养，使得《烟火》中朴实无华的文字散发着耀眼的光芒，透过书页可以感受到人间烟火的温暖和明月清风的芬芳。



《烟火》作者：李凤琳

春风里的烟火惹人醉

朱熹青

春日暖阳，沏一壶清茗，在绿植环绕的阳台阅读李凤琳散文集《烟火》。她写的都是光阴荏苒里的红尘俗事，光明城里的清风明月，落英缤纷，亦有诸多的读书札记，都化为她事事如织的笔端，一缕一缕经纬明晰色彩斑斓，呈现给读者一道色香味美的文字佳肴。

辑一《那年明月》，抒写对故乡洞庭湖的深切怀思。忆起故乡的那山那人，虽然清贫艰苦，却是一段温暖入心的快乐时光。在凤琳文字的针脚里，爱是妈妈纳的千层底布鞋，婆婆的虎头枕，还有过年裁新衣，记忆里飘着冬日的糍粑香，吵吵闹闹到金婚的父母……山高天远烟水寒，越鸟南栖乡情暖，这些浸染了思乡意味的文字，每一篇都弥漫着芳香温馨的气息，满含对故乡深沉的爱。

辑二《时光里的明媚》，写她当下工作生活的环境。来到光明近三十载，以青春之名赴时代之约，这里是她的人生主场，亦是她的第二故乡，见证它的迅猛发展。眼见光明古城旧貌换上新颜，岁月如梭，作为旁观者，也是参与建设者，它繁荣的演变过程皆入心怀，浸入她的骨髓，再作为抒写者，字字句句都倾注了对这座城市深切的爱意。沿着凤琳文字的足印，她把光明的风物盛景尽揽眼底，邂逅白花洞、虹桥和麒麟舞，漫步麻石巷，看茅洲河的柚子花，村口的榕树……这里的一景一物，都印在她心里，流淌在她的青春岁月里，曾经的青涩稚嫩，今天的安居乐业和此刻的安宁幸福，如她所言“我坚信，光明的明天更光明！”

辑三《与书为伴》，写阅读带给她的人生启示。作为热爱写作的作家，博览群书是绕不开的生活主题。开篇就写翻译家傅雷，凤琳为他学者文人的风骨深深折服。读陀斯妥耶夫斯基的《白夜》《哈吉穆拉特》，沈从文的《边城》……凤琳沉醉于与书为伴的日子。

凤琳犹如一位可亲可敬的邻家阿姐，善良热情平易近人，对生活有激情，对文学有追求，既虔诚又执著，经年蒙受文学艺术的熏染，养成谦卑内蕴的人格心性。照见她的文字，一如她的真诚为人，纯粹又率性，质朴无机巧，一片冰心满纸真情。文字气韵烟火味十足，无浮华之美，真心直白的语言不繁复，意境优美。她的其人其文，就是这三月春风里，那缕惹人醉的烟火！

在淡雅的笔墨中寄寓一片深情

汪破窑

李凤琳把自己在深圳生活三十年的经历浓缩到这本集子里了。可以说李凤琳是一个至情至性的作家，她的笔墨简洁，往往采用直抒胸臆的方式来表达自己的情感，整部集子涌动着强烈的感情激流，叮叮当当地在眼前流淌，有一股清新淡雅的韵味。

李凤琳在深圳这样繁华的大都市，仍对故乡的土地、亲人有着泥土般执著和朴素的感情。在辑一《那年明月》中，她叙写往昔人事，那一篇篇文章、一件件往事、一个个人物，不疾不徐，娓娓道来，当你沉浸其中时又戛然而止了。我发觉李凤琳更喜欢捕捉现实生活的某一个方面，不铺张，不摊大饼，就用一件小事抒写诗意盎然的篇章，像《三月三，地米菜煮鸡蛋》描绘了她小时候与地米菜的情缘。“地米菜附着于地表较浅的位置，只需用手循根部轻轻一拉就带着一整棵出来，露出白而细的根须，水灵灵的”，这样的场景，读来令人悠然神往。李凤琳回忆母亲采摘、制作地米菜的过程以及母亲善意的谎言都是一笔带过，到最后一段才抛出“母亲在微信中晒出她用地米菜煮的鸡蛋，汤汁清冽，里面多了几颗红枣，剥了壳的鸡蛋白白胖胖。”全文语言的反复，到最后出现感情的高潮，使感情的表达逐步加深、递进，增强了作品的感染力。

李凤琳的忆往散文具有鲜明的特点，她通常借眼中之物来怀念过去。像《冬日糍粑香》等作品，无不是以眼前之景之物作引子，联系往昔生活的点点滴滴，洋溢着浓郁的农村田园气息，表达了作者对故乡深切诚挚的怀念。当然，她也把这种情感倾注在她生活工作的深圳，《茅洲河的冬天》就是她善于捕捉发掘生活之美的一个鲜活的例子。

从散文布局可以看出，李凤琳早已把异乡当成了故乡。辑二《时光里的明媚》中，只有在光明这个地方生活太久的她才会有如此深刻的情感，只有对这一片土地爱得深沉才会把它放在如此重要的位置。我想，《光明，我的人生主场》应该是其抒情散文代表作。作者毫不隐藏自己对光明的感情，她发现这里“青山绿水不再沉寂，山野间遮天蔽日的芦苇停止疯长”，可以想象出她曾经在荒芜的土地上手脚沾泥，浸染了她辛勤的汗水，于是“小城变化翻天覆地”，“初抵小城时的茫然与不安，渐渐消失殆尽”，这一片土地的蜕变也孕育了她人生的蜕变，取而代之的是“呈现在脚下的路，延伸到未来和远方”。读罢全篇，令人感觉到一股强烈的感情流淌心间，达到了“言有尽而意无穷”的境界。

李凤琳的散文素材多来自于身边，从《旧村、老井和麻石巷》中不难看出，这是一个她曾经工作或生活过的地方，才让她从如此平凡的事物中发现美。她采用虚实结合、徐徐有致的手法，将旧村、矮房、供销社、老井、麻石巷一一呈现出来，以一个个跳跃式的画面，营造了鲜明生动的意境，让人有一种强烈的时代代入感和深刻的历史感。作者让这些“名词”具体化，文字干净、不事雕琢，笔调淡雅清新，情感真挚热烈，既写景咏物，又暗中隐藏着旧村滚烫的生活痕迹。

重情、用情、写情、抒真情，正是李凤琳这部散文集的鲜明特色。在李凤琳的笔下，不论是故乡的一草一木，还是深圳的一地一景，既有对外表的工笔细描，也有感情的浓郁抒发，言近旨远，在淡雅的笔墨中寄寓一片深情。